

广州市延昌新型塑胶制品有限公司清洁生产水平 评价方案

1. 适用范围

本方案适用于广州市延昌新型塑胶制品有限公司清洁生产水平评估，采用合成橡胶、轻钙和软化油等原料生产阻尼材料、吸声隔音材料、复合阻尼材料、密封材料、橡胶制品等产品的企业可以参照本评价方案。

2. 规范性应用文件

本方案内容引用了下列文件中的条款。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有效版本适用于本方案。

GB/T 2589 综合能耗计算通则

GB/T 24001 环境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

HJ/T 425 清洁生产标准 制定技术导则

3. 术语解释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方案。

3.1 清洁生产

指不断采取改进设计、使用清洁的能源和原料、采用先进的工艺技术与设备、改善管理、综合利用等措施，从源头削减污染，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减少或者避免生产、服务和产品使用过程中污染物的产生和排放，以减轻或者消除对人类健康和环境的危害。

3.2 资源能源利用指标

指在正常的检测工艺中，检测单位产值所需的新水量、能耗和物耗，以及水、能源和物质利用的效率等反映资源能源利用效率的指标。

3.3 产品指标

指影响污染物种类和数量的产品性能、种类和包装，以及反映产品贮存、运输、使用和废弃后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等的指标。

3.4 废物回收利用指标

指反映服务过程中所产生废物可回收利用特征及废物回收利用情况的指标，如废物利用的比例、途径和技术，以及利用废物生产高附加值产品的废物利用比例等。

3.5 环境管理要求

指对企业所制定和实施的各类环境管理相关规章、制度和措施的要求，包括执行环保法规情况、企业生产过程管理、环境管理、清洁生产审核、相关环境管理等方面。

4. 清洁生产评价指标考核评定要求

本方案将清洁生产水平划分为三级：

一级：国际清洁生产先进水平；

二级：国内清洁生产先进水平；

三级：国内清洁生产基本水平。

5. 指标要求:

表 1 广州市延昌新型塑胶制品有限公司清洁生产指标要求

清洁生产指标等级	一级	二级	三级
一、生产工艺与装备要求			
总体要求	企业所采用的生产工艺技术与设备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国发〔2011〕9 号）以及工信部《高耗能落后机电设备（产品）淘汰目录》（第一、二、三批）的相关规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技术政策和发展方向。		
	生产工艺先进，生产线布局合理，不断采用新工艺、新技术，降低能源的消耗和对环境的影响。		
二、资源能源利用指标			
1.单位产品耗电量（kWh/万件）	≤270	≤280	≤290
2.单位产品耗水量（t/万件）	≤0.25	≤0.5	≤0.75
3.单位产品原料消耗量（kg/万件）	≤250	≤260	≤270
三、产品特征指标			
1.产品合格率(%)	≥98	≥95	≥92
2.阻尼抗拉性能	≥40kPa	≥35 kPa	≥30 kPa
3. 阻尼耐老化性	≥12N/25mm	≥9N/25mm	≥6N/25mm
4.阻尼粘结力	≥76kPa	≥72kPa	≥68kPa
5.隔音材料密度	≥2.2g/cm ³	≥2.0g/cm ³	≥1.8g/cm ³
6.吸音材料密度	≥0.06g/cm ³	≥0.05g/cm ³	≥0.04g/cm ³
7. 配重块邵氏硬度	≥80	≥75	≥70
四、污染物产生指标			
1.噪声（dB(A)）	≤55	≤60	≤65
2.单位产品非甲烷总烃排放量（kg/万件）	≤0.1	≤0.15	≤0.2

3.单位产品固废产生量 (kg/万件)	≤15	≤30	≤45
五、废物回收利用指标			
1.固体废弃物	采用国家规定的废物处置方法进行处置，对可以回收利用的废弃物进行回收利用，不能回收利用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安全处理。		
2.废旧橡胶综合利用率 (%)	≥90	≥85	≥80
3、水重复利用率 (%)	≥45	≥30	≥15
六、环境管理要求			
1.环境法律法规标准	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和地方排放标准、总量控制和排污许可证管理要求。		
2.组织机构	建立健全专门环境管理机构，配备专职管理人员。		
3.环境管理体系	有专人负责环境管理手册、程序文件及作业指导文件。		
4.生产过程环境管理	对能耗、物耗建立管理考核制度和统计数据系统。生产车间整洁，无跑、冒、滴、漏现象。		
5.相关方环境管理	对原材料供应方、生产协作方、相关服务方等提出环境管理要求。		

6. 有关参数的计算方法：

企业的原材料、能源消耗、产品产量等均以法定月报表或者年报表为准。各项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6.1 单位产品耗电量 (kWh/万件)：

指报告期内企业的生产用电量与企业产品产量的比值。

单位产品耗电量 (kWh/万件) = 生产用电量 (kWh) / 产品产量 (万件)

6.2 单位产品耗水量 (t/万件)：

指报告期内企业的生产用水消耗量与企业产品产量的比值。

单位产品耗水量 (t/万件) = 生产用水消耗量 (t) / 产品产量 (万件)

6.3 单位产品原料消耗量 (kg/万件)

指报告期内企业的原料消耗量与企业产品产量的比值。

单位产品原料消耗量 (kg/万件) = 原料消耗量 (kg) / 产品产量 (万件)

6.4 单位产品非甲烷总烃排放量 (kg/万件)

指报告期内企业的非甲烷总烃排放量与企业产品产量的比值。

单位产品非甲烷总烃排放量 (kg/万件) = 非甲烷总烃排放量 (kg) / 产品产量 (万件)

6.5 单位产品固废产生量 (kg/万件)

指报告期内企业的固废产生量与企业产品产量的比值。

单位产品固废产生量 (kg/万件) = 固废产生量 (kg) / 产品产量 (万件)

6.6 水重复利用率 (%) :

指报告期内企业生产过程中使用的重复利用水量与总用水量之比。

水重复利用率 (%) = 重复利用水量 ÷ (生产中取用的新水量 + 重复利用水量) × 100%

7. 清洁生产水平评价方案的实施

本方案由广州市延昌新型塑胶制品有限公司编制并负责。